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童新峯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54

傳真：(02)29681340

電子信箱：AF4616@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國字第11202300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國立教育廣播電臺錄製廣播專訪一開學了，歡迎師生
「來上客」～～客語數位學習教材及行動學習，請貴校轉
知師生踴躍收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客家委員會（以下稱客委會）112年2月8日客會語字第1126700110號函辦理。
- 二、因應111學年度起本土語文列為國、高中必修課程，客委會開發編纂中小學客語數位教材，建置「來上客」網站（網址：<https://12basic.hakka.gov.tw/>）提供教師及學生使用，迄今已完成國小一至四年級、國中七年級及高中2學分之客語6腔調數位教材，並編纂教師手冊及教案，指引教師教學活動進行，協助教師依學生學習程度分級選用教材，學生亦得透過電腦或各式行動載具自學使用。
- 三、數位學習教材在編纂發展的過程特別強調「行動學習」，從教材的編輯、教案的撰寫、學習活動的設計、試教回饋的修訂等，回歸語言教學設計的理念，並非僅是活動，強

調語言學習的沉浸、學生個別差異的分階，重視情境脈絡、生活化、互動式。

四、為讓使用者了解前揭數位教材的編纂理念及使用方式，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專訪國小教材撰寫核心小組召集人新北市永和國小曾燕春退休校長及國高中教材計畫共同主持人臺北市立大學劉宇陽副教授，歡迎收聽，資訊如下：

(一)節目資訊：112年2月18日（星期六）上午10時5分至11時整，教育電臺FM101.7「臺北新教育」。

(二)即時點聽播出節目：<https://www.ner.gov.tw/programSchedule>。

(三)60天內，仍可隨時點入連結，透過手機、平板、電腦收聽：<http://www.ner.gov.tw/program/5a83f4eac5fd8a01e2df0153>。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